

**第七届中国大学生滑雪挑战赛暨第 30 届
世界大学生冬季运动会高山滑雪、单板滑雪
项目选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

二、承办单位

万科集团冰雪事业部

吉林万科松花湖国际度假区

北京万科石京龙滑雪场

三、支持单位

亚玛芬体育用品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四、竞赛时间、地点

（一）东北赛区：2020 年 12 月 21 日-23 日，吉林松花湖滑雪场

（二）华北赛区：2021 年 1 月 28 日-30 日，北京石京龙滑雪场

（三）总决赛：2021 年 3 月 2 日-4 日，吉林松花湖滑雪场

五、竞赛项目及分组

（一）竞赛项目

1.男子：高山大回转、单板平行大回转

2.女子：高山大回转、单板平行大回转

（二）分组

1.阳光组、专业组

2.男子组、女子组

六、参赛单位

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会员单位

七、赛区划分

东北赛区：辽宁、吉林、黑龙江地区高校。

华北赛区：北京、天津、河北地区高校。

除以上地区外，如有其他地区学校参加该赛事，可直接参加总决赛。

八、运动员资格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并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第二代）。

（二）参赛运动员须经全国高考正式录取在校在籍在读的专科生、本科生、研究生。

（三）参加专业组运动员须为入大学前在国家、省、市体育局注册过的现役、退役滑雪运动员。

（四）经二级以上医院检查或运动员所在学校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项目的运动员。

九、参赛办法

（一）各参赛代表队以学校为单位报名参赛。

（二）各参赛代表队可报领队 1 人、队医 1 人、教练员 2 人（领队及教练员须由参赛队所在学校教师担任），运动员最多报 24 人。每个组别每项目限报 1 支队伍，每队不得超过 6 人（如：阳光组男子高山滑雪项目不超过 6 人）。

(三) 参赛运动员不可跨组别参赛。

(四) 进入总决赛的运动员须与分区赛的运动员一致，无特殊情况，不可进行更换。

(五) 各参赛运动员须购买关于本次比赛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由各参赛队自行办理，保单复印件需作为报名表的附件在报名时提交，报到时须向组委会工作人员出示保险单，否则不得参加比赛。

(六) 各参赛运动员需签署《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见附件1)。

(七) 所有参赛者比赛时必须配戴头盔，参赛者的服装、器材应符合国际雪联有关安全的规定，如未按相关规定执行，不允许参赛。

(八) 各队需按组委会要求参加开幕式、闭幕式、颁奖仪式等相关活动，如无特殊原因未能参加将取消比赛资格及比赛成绩。

十、疫情防控管理

(一) 各参赛队须填写《新冠肺炎流行病学调查表》(见附件2)

(二) 各参赛队要严格遵守国家和比赛地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确保比赛安全，确保师生健康。

(三) 各参赛单位须为参赛人员配备足够的口罩、洗手液等防疫用品。同时所有参赛人员往返途中必须全程佩戴符合防疫要求的口罩。

(四) 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各参赛队须按本次赛事运

动队疫情防控指南相关规定执行（见附件3）。

（五）承办地所在省外各参赛队须自觉遵守赛区封闭管理的规定，比赛期间，以集中封闭的方式进行管理，只在固定场地、酒店活动，未经组委会批准，不得擅自离开上述场所。

（六）承办地所在省外各参赛队须抵达报到地点后第一时间整队进行核酸检测，未出检测结果前所有人员在酒店房间等候，不得私自外出。

十一、竞赛办法

（一）比赛执行国家体育总局冬季运动管理中心审定的最新版《高山滑雪竞赛规则》、《单板滑雪竞赛规则》。

（二）获得各组别团体排名前5名代表队的队员或取得男、女个人排名前8名的队员均有资格参加总决赛

（三）出发顺序：

1.第一次滑行出发顺序采取随机抽签方式确定。

2.第二次滑行出发顺序依据第一次滑行成绩的前15名进行逆序出发；16名以后的出发顺序按第一次滑行成绩排名顺序出发。

十二、录取名次及奖励办法

（一）个人成绩：参赛者两次滑行的成绩之和为总成绩。

（二）团体积分办法：阳光组以单项个人成绩的积分计入团体成绩，如第一名积一分，第二名积二分……以此类推，积分少者名次列前。其他组别不计团体。

(三) 单项团体成绩: 阳光组每队取男子高山、女子高山滑雪前 2 名运动员, 计入高山滑雪团体成绩; 每队取男子单板、女子单板滑雪前 2 名运动员, 计入单板滑雪团体成绩, 不符合上述人数要求队伍不计单项团体成绩, 总分相等的情况下按照个人名次排名计算(如两队总分同为 5 分, A 队 113 排名高于 B 队 122)。

(四) 总团体成绩: 阳光组每队取男子高山、女子高山滑雪前 2 名运动员, 男子单板、女子单板滑雪前 1 名运动员, 总共 6 名运动员成绩计入总团体成绩, 不符合上述人数要求队伍不计团体成绩, 总分相等的情况下按照个人名次排名计算(如两队总分同为 5 分, A 队 113 排名高于 B 队 122)。

(五) 除阳光组外, 其他组别只记个人成绩, 不记团体成绩。

(六) 获个人前 3 名的运动员颁发证书、奖牌、奖品; 个人 4-8 名的运动员颁发获奖证书、奖品; 获团体前 3 名的团队颁发获奖证书、奖杯; 4-8 名的团队颁发获奖证书。

(七) 赛事评选最佳男运动员 2 名, 最佳女运动员 2 名, 精神文明运动员 5 名, 优秀教练员 3 名, 优秀裁判员 2 名; 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 5 所。

(八) 总决赛阳光组获得个人项目前八名的运动员, 入选第 30 届世界大学生(冬季)运动会预备集训队, 并有机会代表我国参赛, 实际需根据我国代表团组团计划安排情况及相关年龄规定, 以入选通知为准。

十三、报名与报到

(一) 报名:

1.报名截止时间: 2020 年 12 月 5 日 (东北赛区)、2021 年 1 月 10 日 (华北赛区)、2021 年 2 月 15 日 (总决赛)

2.具体报名流程:

(1) 各学校负责人如有疑问请添加微信号“royehao”进行咨询;

(2) 所有参赛队领队需于报名截止日前扫描下方二维码获取并填写报名表,



华北站报名表发送至邮箱 c-chenxw01@vanke.com

东北站及总决赛报名表发送至邮箱 gaozf02@vanke.com

(3) 报名截止后两天内会和各学校领队确认报名信息, 请保持手机畅通。

3.相关负责人联系方式:

(1) 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联系人: 安巍

联系电话: 010-66093731, 18611837899

(2) 万科冰雪事业部联系人: 张鹏浩

联系电话: 15210624491

电子邮箱: zhangph07@vanke.com

(3) 东北赛区、总决赛联系人:

万科松花湖度假区 高正芳

联系电话: 15662983332

(4) 华北赛区联系人:

万科石京龙滑雪场 陈晓炜

联系电话: 18646355118

(二) 报到:

1.现场报到时,出示参赛队员的学生证、身份证、学信网在读证明文件、保险单原件、新冠肺炎流行病学调查表、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报到时请参赛单位将加盖学校公章的报名表交到报名处。

2.各队报到时交纳统一规格4号校旗一面。

3.报到时间及地点:按各赛区的竞赛时间及地点提前一天进行报到。

十四、注册

所有参赛运动员必须在《中国学生体育信息服务系统》(www.nssc.org.cn)中进行网上注册。

十五、技术官员

仲裁委员会人员、技术代表、竞赛长、线路长、计时裁判、裁判员等由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选派。

十六、医务安排

赛场设临场医生负责紧急救护,比赛期间发生的紧急伤病的治疗和送到医院的费用由组委会承担,送往医院后产生

的医疗费用由各参赛队伍自行承担。

十七、经费

（一）分站赛各队交通、食宿费用自理。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分站赛外省参赛队伍须入住组委会指定酒店，住宿费：180元/人/天，不足部分由组委会补贴。

（二）总决赛食宿费用由组委会承担，交通费用自理。

（三）核酸检测费用由组委会承担。

（四）参加总决赛阶段，各队报名时需缴纳每人1000元违约金，如未能按时参加比赛，违约金不予退还。

十八、其他规定

（一）关于赛风赛纪规定

1. 如在比赛前发现冒名顶替等资格问题，将取消当事人的参赛资格，且该队不得更换队员。

2. 如在比赛中发现冒名顶替或违反体育道德的行为，将取消该参赛队的参赛资格并给予相关单位及相关教练员通报批评的处罚，同时运动员所代表单位将取消此赛事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等奖项的资格。

3. 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将视违纪情节，保留对上述相关单位和人员做出进一步处罚的权力。

（二）赛会在赛前一天和比赛日免费提供雪具和雪道，如需提前训练，费用自理。

（三）参加总决赛的学校，如报名后因故退赛或换人，需所在学校提供情况说明加盖学校公章进行确认，同时所递补的运动员须为参加了分区赛的同组别同项目的运动员。

（四）参加总决赛的学校，如报名后没有情况说明，未按相关要求进行报到，无故弃赛，将取消学校次年参加此项比赛参赛资格，大会通报。

十九、本规程解释权属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

二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 1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

一、本人（队）自愿报名参加_____年_____赛比赛并签署本责任书。

二、本人（队）已全面了解并同意遵守大会所制订的各项竞赛规程、规则、要求及采取的安全措施。

三、本人已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自己身体健康状况良好，具备参赛条件，已为参赛做好充分准备，并在比赛前购买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监护人经审慎评估，确认被监护人身体状况符合参赛条件，并自愿承担相应风险。

四、本人（队）充分了解本次比赛可能出现的风险，且已准备必要的防范措施，以对自己（学生）安全负责的态度参赛。

五、本人（队）愿意承担比赛期间发生的自身意外风险责任，且同意对于非大会原因造成的伤害等任何形式的损失大会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

六、本人（队）同意接受大会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离开现场后，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队（人）负担。

七、本人（队）承诺以自己的名义参赛，决不冒名顶替，否则自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八、本人（队）及家长（监护人）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参赛项目：_____

(签名请用楷体字填写，务必清晰可辨)。

运动员姓名：_____

运动队领队签名：_____

参赛单位（盖章）：_____

2020 年 月 日

备注：本《告知书》为每名运动员单独 1 份，先由运动员本人及其监护人签字，然后由领队签字，加盖学校公章，最后将所有参赛运动员的《告知书》装订成册，并在领队、教练员会议时交给组委会。

附件 2

新冠肺炎流行病学调查表

参赛队伍名称： _____ 姓名： _____

一、流行病学史，请问是否存在以下情况：

1.在从本日起之前 14 天之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及周边地区，或其他有病例报告社区的旅行史或居住史： 有 无。

2.在从本日起之前 14 天之内，曾接触过来自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来自有病例报告社区的发热或有呼吸道症状的患者： 有 无。

3.周围区域没有聚集性疫情发生： 有 无。

4.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者无接触史： 有 无。

5.其他异常请描述： _____。

二、病史询问：请问自本日起之前近 14 天内是否存在以下症状；

1. 无任何不舒服

2. 有不舒服

干咳 乏力 喷嚏 鼻涕 咳痰

咽痛 呼吸不畅 腹泻 结膜炎

3.其他： _____

请确认以上内容真实并签字： _____

填写时间： 2020 年 月 日

附件 3

第七届中国大学生滑雪挑战赛暨第 30 届 世界大学生冬季运动会高山滑雪、单板滑雪 项目选拔赛运动队疫情防控指南

一、参赛运动队旅行疫情防控措施

(一) 赴赛区旅途前

1. 赛前健康申报和排查

对参赛人员进行全面排查。承办方疾控小组要组织各相关单位对参赛人员、大赛工作人员、新闻媒体记者、大赛服务人员等涉赛人员全面进行“六类人员”排查。六类人员具体为：①过去是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病例的；②跟“①”中人群有密切接触的；③居住社区 21 天内发生疫情的；④省外返回赛区未满 14 天的工作人员、服务人员及记者；⑤14 天内有过发热症状（ 37.3°C 以上）且未痊愈的；⑥21 天内本人及家庭成员（共同居住人员）有境外或国内新冠肺炎高、中风险区等旅行史或人员接触史，时间节点为赛前 21 天。排查出的“六类人员”，建议不再参加比赛及相关工作。

2. 参赛运动队在接到通知后，要根据参赛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将参赛人员（含运动员、教练组成员及随队任何人员，下同）名单报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赛区组委会和赛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并提交参赛人员之前的健康记录。

3. 填写《新冠肺炎疫情流行病学调查表》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精神，现要求各运动队填写《新冠肺炎疫情流行病学调查表》。所填调查表由运动队存档并向赛区组委会报备。参赛人员到赛区报到时，赛区有关部门需要对所有人员的防疫相关健康状况进行查验。

4. 参赛运动队在接到通知后，各队伍一定要提前制定好赴赛区途中的疫情防控的各项措施。提前了解出发地机场、车站的疫情防控的具体要求，包括提前向有关航空公司等机构了解拟乘坐的航班（高铁），确保无中转的来自境外的人员。

此外，各运动队所有参赛人员赴赛区途中，必须全程佩戴符合防疫要求的口罩，每人随身携带含酒精的湿纸巾（如在触摸电梯、搬运行李、办理登机手续等后及时消毒）。途中如遇到密闭的、流通性差的空间，如乘坐飞机（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尽量选择大飞机），尽量避免餐饮，不摘口罩，降低风险。如乘坐高铁，应尽量购买整个车厢车票、分散就座，同时尽可能与其他人群保持距离。在条件允许的前提下，采用包车等陆路交通方式前往赛区。

5. 运动队领队和主教练将作为本队伍疫情防控责任人，其中领队为队伍第一疫情防控责任人。如赛区所在省、市在疫情防控方面有特别要求、措施，由运动队队疫情防控责任人负责向本队传达知悉。

6. 赛事承办方为每位参赛相关人员提供健康包（包括消毒湿巾、口罩、垃圾袋等）。

7. 在前往赛区比赛前，运动队应对所有参赛人员进行疫情防控知识教育，并严格各项纪律。

（二）旅途中

1. 运动队参赛人员乘坐飞机、高铁等长途交通工具包括在市区内乘坐交通工具时，必须全程佩戴口罩，并尽可能佩戴一次性手套。

2. 运动队乘坐飞机、高铁等长途交通工具前往赛区，应尽可能购买相对集中区域的机票、车票，避免与其他人员近距离接触，同时本团队人员应尽可能分散就座。

3. 所有参赛人员乘坐飞机、高铁等长途交通工具时，应妥善保留票务信息。如遇到疑问或突发情况，可及时与相关航空公司、铁路公司服务热线进行联系。

4. 旅行途中，应尽量避免触摸公共场所可能被高频触摸的物体和部位，尽量避免在公共场所饮食。

5. 运动队乘坐长途交通工具抵达赛区指定酒店后，所有人员必须在酒店接受一次核酸检测。在核酸检测结果出来前，所有人员必须留在自己的房间内。检测合格后，运动队方可获得参赛资格。

二、运动队住宿、餐饮疫情防控措施

（一）运动队在赛区指定酒店住宿时，尽可能安排同一队伍人员在同一楼层住宿，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安排单人或双人入住一个房间。

（二）运动队在赛区住宿期间，实行封闭管理，除了按计划统

一去场馆进行训练、比赛外，队伍可以在赛会指定活动区域或空旷场地活动。如确需外出，必须得到赛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的批准。

（三）参赛人员在赛区指定区域就餐时，应按照赛区安排在专用区域就坐，轮流就餐、错时就餐。

（四）指定酒店须为参赛人员安排专用电梯，同时参赛人员应尽量注意细节，降低风险。

1. 乘坐电梯时佩戴口罩，与同乘者尽量保持距离。

2. 按电梯按键时，可以用面巾纸或消毒纸巾隔开，避免用手直接接触，触碰后也要及时洗手。

（五）赛区指定酒店应设置专门隔离室，并配备医护人员，发现疑似病例第一时间妥善处置。

（六）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勤洗手，尽量避免触摸公共区域可能被高频触摸的物体和部位。注意室内通风。

三、参赛运动队在赛区乘坐市内交通时的疫情防控措施

1. 所有参赛人员在抵达、离开赛区城市时，必须佩戴口罩，并记录自己的乘坐时间、出租车车牌号等信息，及时用免洗手消毒液擦拭手部。

2. 比赛期间，所有参赛人员必须统一乘坐赛区组委会提供的、经过消毒的车辆或徒步整队往返体育馆训练、比赛。

四、运动队在赛区比赛、训练时的疫情防控措施

1. 参赛队每天必须对所有参赛人员进行至少两次体温检测，队伍疫情防控责任人负责每天两次（上午10点前、晚上23点30

前)向赛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提交队伍所有人员健康状况。

2. 参赛人员每天离开酒店前往场馆比赛、训练时,须在乘坐大巴前测量体温,合格者方能上车。如有体温超过 37.3 度者,须第一时间报告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并按照疫情防控部门要求采取相应措施。

3. 体育馆须做好室内通风、消毒工作。在当日比赛开始前和当日比赛结束后,赛区竞赛工作人员须对竞赛用品等进行消毒。

4. 场馆应为运动队设立专门入口、通道,队伍乘大巴抵达场馆外后,由专门出入口(运动员、教练员等参赛人员出入)进入场馆。运动员须进行体温检测,低于 37.3 度者可以进入场馆,随后沿专门通道(运动员、教练员等参赛人员专门通道)进入运动队休息室、场馆内场。比赛结束后,运动队须沿专门通道、专门出入口离开场馆返回酒店。

5. 赛区必须在比赛、训练场馆内设置专门隔离室,并配备医护人员,在比赛、训练时发现疑似病例第一时间按照防控要求妥善处置。

6. 比赛期间,如参赛人员出现感冒、发热、咳嗽等状况,尤其是体温超过 37.3 度者,运动队疫情防控责任人应在做好防护措施的前提下隔离出现症状人员,及时做出初步判断,并将情况上报赛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以备采取进一步相关措施。

7. 比赛、训练场馆内须进行严格、细致划分区域,确保队伍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等减少与其他人员近距离接触机会。

8. 比赛期间，如参赛人员出现其它伤病、需要赴医院就医，运动队疫情防控责任人须第一时间上报赛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在送医过程中，须做好必要的防护措施。

9. 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勤洗手，尽量避免触摸公共区域可能被高频触摸的物体和部位。注意室内通风。

10. 在公共环境下尽量避免与非本队人员近距离接触。